

证券代码：836230

证券简称：冠明新材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浙江冠明电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冠明电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屠关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

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事项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3,111,367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冠明新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公告编号:2021-001,链接地址: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49127\\_979687.pdf](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49127_979687.pdf)

冠明新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公告编号：2021-002，  
链接地址：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49128\\_069944.pdf](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49128_069944.pdf)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1）第 510033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9,635,366.97 元。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良好，为了持续回报股东，公司拟定《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公告编号：2021-007，链接地址：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49499\\_724679.pdf](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49499_724679.pdf)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公告编号：2021-006，链接地址：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

[02/1617349402\\_980395.pdf](#)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有且仅有屠关明、冯丹两位，均与本议案所涉及的事项有关联关系，如果实行回避程序将导致无法形成有效的股东大会决议。因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十八条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全体股东不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董事会提议，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公告编号：2020-010，链接地址：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49575\\_181280.pdf](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49575_181280.pdf)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月祥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免去李国强先生的董事职务，提名王月祥先生为新任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公告编号：2021-008，链接地址：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54351\\_837121.pdf](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54351_837121.pdf)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孙康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免去屠剑龙先生的监事职务，提名孙康先生为公司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

该议案内容已于2021年04月0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公告编号：2021-009，链接地址：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55387\\_640262.pdf](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21/2021-04-02/1617355387_640262.pdf)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111,3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洪鹏、王蔚鸣

（三）结论性意见

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

项决议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月祥	董事	任职	2021年4月22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孙康	监事	任职	2021年4月22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国强	董事	离职	2021年4月22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屠剑龙	监事会主席	离职	2021年4月22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是 否

####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